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18-12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以书面送达及传真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缪文彬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公司《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刘正宇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为促进公司建立、健全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子公司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快速的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2、审议公司《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刘正宇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3、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刘正宇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以下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激励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3）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和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及其解除限售比例，按照限制性股票计划的规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4）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5）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公司若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6）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执行、变更或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在出现本

激励计划中所列明的需要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时办理股票回购注销、已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继承、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事宜，以及办理与前述事项相关的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宜。

(7) 授权董事会在不违背本激励计划方案的前提下，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不定期制定或修改对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上述事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8)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9)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即做出其他必要的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适合的所有行为，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0) 授权董事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11)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4、审议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5、审议公司《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原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蒋新红先生和党新华先生已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2018年1月8日、2018年1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郭星先生和张承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为不影响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现提议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调整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为：郭星先生、缪文彬先生和张承慧先生。其中郭星先生为主任委员。

调整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成员为：孙玉麟先生、郭星先生和樊高定先生。其中孙玉麟先生为主任委员。

调整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成员为：张承慧先生、缪文彬先生和郭星先生。其中张承慧先生为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